

鹤壁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文件

鹤环攻坚办〔2018〕2号

关于解除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应急响应的通知

各县区人民政府、管委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专家研判会商，我市近期空气质量出现好转，经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办公室研究决定，我市自2018年1月9日12时起，解除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应急响应。



鹤壁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办公室

2018年1月9日印
